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

600136

201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海淳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可亚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旭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母公司)2012年度实现净利-1,895,823.9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9,519,903.00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51,415,726.94元。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201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七、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3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7
第八节 公司治理	32
第九节 内部控制	35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3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5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道博股份	指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
新星汉宜	指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恒裕矿业	指	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
恒顺矿业	指	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长青矿业	指	神农架林区阳日镇长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盘化集团	指	贵州盘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瓮福集团	指	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公司、盘江民爆	指	贵州盘江民爆有限公司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存在公司原材料采购、劳动力以及财务费用等成本费用继续增加的风险，并存在对供应商依赖程度过高的风险。

(二)存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以及审批风险。

第二节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道博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HAN DOUBL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OUBL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海淳先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家敏先生	方玮琦先生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凤大道特二号当代国际花园 C 座 3-2F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凤大道特二号当代国际花园 C 座 3-2F
电话	027-81732221	027-81732221
传真	027-81732230	027-81732230
电子信箱	zhoujiamin0716@126.com	fwq_xldy@sina.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凤大道特二号当代国际花园 C 座 3-2F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205
公司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凤大道特二号当代国际花园 C 座 3-2F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205
公司网址	http://www.whggfz.com
电子信箱	double@public.wh.hb.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道博股份	600136	ST 道博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二)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1、1998 年至 1999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螺旋藻系列产品、羊绒系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2、2000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螺旋藻系列产品、羊绒系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及房地产开发、销售；

3、2001 年至 2002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螺旋藻系列产品、羊绒系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商品房销售、酒类销售及光纤销售等；

4、2003 年至 2004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商品房销售、电子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宽带网络及关联业务、酒类销售等；

5、2005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 IT 业、房地产开发与商品房销售；

6、2006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 IT 业、学生公寓租赁及物业管理；

7、2007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商品房销售、学生公寓租赁及物业管理、电子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8、2008 年至 2009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和商品房销售、学生公寓租赁及物业管理；

9、2010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和商品房销售、房地产销售报务、学生公寓租赁及物业管理；

10、2011 年至今，公司主营业务为磷矿石销售、房地产销售报务、学生公寓租赁及物业管理。

(四)公司上市以来,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1、1999 年, 公司控股股东天蒙羊绒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转让给中国国际钢铁投资公司。

2、2001 年, 中国国际钢铁投资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转让给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3、2005 年, 赛尔网络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转让给武汉洪山新星商贸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境内)	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众环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郁
		杨云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2 年	2011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0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87,474,296.42	65,585,173.72	33.38	48,006,594.39	32,405,05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22,493.34	11,986,464.78	-57.26	9,239,224.23	10,852,28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13,764.27	-3,379,819.42	不适用	10,852,284.50	10,852,28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5,003.77	37,638,592.31	-93.32	8,396,944.16	17,087,460.83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减(%)	2010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618,937.02	126,359,923.68	4.95	121,802,058.90	115,415,119.17
总资产	183,280,227.68	169,905,125.88	7.87	210,429,128.52	151,050,261.33

(二)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1	-54.55	0.09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1	-54.55	0.09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3	不适用	0.10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7	9.38	减少 5.41 个百分点	8.46	9.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9	-2.83	增加 6.72 个百分点	9.87	9.8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	详见第十节(五)3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499,769.32	-2,016,325.3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767,018.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0.93		260.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3,32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00.00		-899,953.86	403,265.07
所得税影响额	-1,500.00			
合计	108,729.07		15,366,284.20	-1,613,060.2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磷矿石价格持续上涨，公司面临采购成本逐步增加的不利局面，为此，公司一方面通过以预付款的形式提前锁定采购价格，降低采购成本；另一方面公司通过认真分析市场供需趋势，积极开拓市场，加大销售力度，实现了磷矿石贸易稳中有升。房地产服务代销方面由于业务量的增长以及收入确认周期的影响，同比也实现在一定幅度的上涨。

2012 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7,474,296.42 元，营业利润 8,171,174.80 元，净利润 5,784,425.40 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7,474,296.42	65,585,173.72	33.38
营业成本	64,572,311.08	53,519,309.90	20.65
销售费用	2,591,754.22	2,062,404.12	25.67
管理费用	9,002,174.25	7,728,357.73	16.48
财务费用	555,814.15	132,503.95	31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5,003.77	37,638,592.31	-93.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028.51	-91,145,733.76	99.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6,698.14	20,000,000.00	-76.12

2、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子公司武汉思瑞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收入确认周期因素影响，本年度实现房地产代销收入比上期同期增加所致。

(2)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本年度，公司以实物销售为主的产品为磷矿石的贸易，磷矿石贸易的收入影响因素主要为采购成本制约及下游用户的需求。成本方面，公司采购磷矿的成本随着政府限采、资源保护力度的加强以及开采边际成本的不断提高等因素影响而逐步加大，为此，公司采取了以提前预付款形式锁定采购价格的策略，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下游客户方面，由于磷肥产业的采购趋缓，

造成了市场成交略显乏力的局面，为此，公司在积极拓展客户的同时，及时根据市场行情变化对销售策略进行了调整。

(3)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详见第十节(五)23。

3、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磷矿石贸易	采购原材料	44,240,211.06	55.68	43,118,916.99	69.88	2.60
学生公寓物管、租赁及相关业务	折旧	2,379,770.40	3.00	2,379,770.40	3.86	0.00
	能源	1,200,000.00	1.51	1,200,000.00	1.94	0.00
	物管成本	2,800,000.00	3.52	2,500,000.00	4.05	12.00
	维修成本			1,200,000.00	1.94	-100.00
房地产代销及项目管理	人工成本	6,748,092.92	8.49	1,194,256.90	1.94	465.05
	管理成本	585,341.82	0.74	273,675.42	0.44	113.88
	广告策划制作费	5,253,287.88	6.61	925,220.00	1.50	467.79
	代理佣金	1,365,607.00	1.72	1,194,256.90		

学生公寓物管、租赁及相关业务维修成本较上年减少主要系上年对相关固定资产进行了维护。

房地产代销及项目管理收入人工成本、管理成本、广告策划制作费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业务收入增长所致。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53,912,861.03	占采购总额合计	100%
----------------	---------------	---------	------

4、费用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增加 319.47%，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所致。

5、现金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的主要系上年同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的主要系上年同期对外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的主要系上年同期恒裕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所致。

现金流变化具体构成如下：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542,594.14	60,149,579.38	30.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6,512.36	90,280,207.16	-94.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746,626.43	80,988,981.31	-36.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86,234.91	5,170,366.94	104.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36,346.38	2,560,217.46	61.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64,895.01	24,071,628.52	-40.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788.51	2,254,220.52	-87.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250,000.00	-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428,600.00	-1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13,313.24	-10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00.00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1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的主要系本期房地产服务收入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减少的主要系上年同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的主要系预付关联方采购款同期减少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的主要系本期公司子公司思瑞房地产公司业务增加导致人本成本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增加的主要系本期公司业务量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减少的主要系上年同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的主要系上年同期恒裕矿业购置办公商品房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的主要系上年度公司投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减少的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收购恒裕矿业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减少的主要系上年同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减少的主要系上年同期恒裕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的主要系本期公司子公司恒裕矿业新增贷款 500 万元。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磷矿石贸易	53,978,878.92	44,240,211.06	18.04	6.33	2.60	增加 2.98 个百分点
学生公寓物管、租赁 及相关业务	12,072,000.00	6,379,770.40	47.15	0.00	-12.36	增加 7.45 个百分点
房地产项目管理收入	4,765,962.26	352,069.30	92.61			
房地产代销收入	16,657,455.24	13,600,260.32	18.35	506.26	335.82	增加 31.93 个百分点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 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货币资金	27,570,312.01	15.04	20,568,345.09	12.11	34.04
应收账款	9,826,812.01	5.36	4,888,471.94	2.88	101.02
应收票据	9,850,000.00	5.37	5,850,000.00	3.44	68.38
存货	3,194,925.29	1.74	445,447.18	0.26	617.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0,604.18	0.21	125,172.61	0.07	204.06
应付账款	10,767,102.98	5.87	6,221,859.58	3.66	73.05
预收账款	1,449,643.89	0.79	5,258,758.22	3.10	-72.43
应交税费	10,076,205.84	5.50	7,213,835.52	4.25	39.68
资本公积	1,817,689.27	0.99	681,169.27	0.40	166.85
未分配利润	19,414,117.69	10.59	14,291,624.35	8.41	35.84

货币资金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新增 500 万元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加主要系子公司武汉思瑞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本期业务量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增加票据结算方式所致；

存货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对恒顺矿业的采购款尚未结算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房地产代理销售加大了广告费用的投入；
 预收账款较上年减少主要系预收账款结转收入所致；
 应交税费较上年增加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资本公积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确认了对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未分配利润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四)投资状况分析

1、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 算科目	股份 来源
天风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29,250,000.00	24,979,500.00	1.59	29,250,000.00			长期股 权投资	认购
汉口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0	492,000.00	0.01	1,136,520.00	152,500.00		长期股 权投资	
合计	29,250,000.00	25,471,500.00	/	30,386,520.00	152,500.00		/	/

注 1：2012 年，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实施了现金增资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股数由 1,950 万股变更为 2,497.95 万股，持股比例由 2.33%变更为 1.59%。

注 2：详见第十节(九)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主要控股及参股的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	矿石贸易	矿石贸易	3,000	5,758.22	3,541.75	293.40
武汉思瑞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房地产代理销售	房地产代理销售	300	766.25	302.65	98.97
武汉健坤物业有限公司	物业开发及管理	学生公寓开发；房屋租赁、物业管理	10,646	14,143.86	13,598.15	375.65

(2) 净利润来源或投资收益对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	53,978,878.92	4,041,126.16	2,934,009.10
武汉健坤物业有限公司	12,072,000.00	5,008,682.66	3,637,382.19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磷矿石方面，随着湖北省出台了《磷矿石资源税征管办法》，从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磷矿石资源税实行从价计征，税率为 10%，此举将加大公司的采购成本。同时，下游行业的发展趋势也将影响公司的销售政策。

2、房地产销售服务方面，房地产行业宏观调控力度的加大，房地产销售的竞争将更加激烈，另外，公司房地产代理销售业务规模小，承接项目难度较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现有主营业务规模小，盈利性弱，抵御风险能力差，无法保证业绩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加之公司资产资金实力有限，无法加大投入推动现有业务发展。为此，公司将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以期从根本上改善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综合竞争力以及抗风险能力，实现上市公司价值，同时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会获得充分体现和保障。

(三) 经营计划

在推动重大资产重组的同时，公司也将积极维护现有经营成果，积极拓展磷矿石贸易业务，通过拓展采购渠道，减少目前过度依赖现有供应商的局面，同时通过调整销售策略、加强销售管理等措施，降低本次资源税改革对公司的影响。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能够满足现有业务需要，未来，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安排资金计划，如出现融资需求，公司将严格依照法规约定的程序履行必要的审批和公告程序。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存在公司原材料采购、劳动力以及财务费用等成本费用继续增加的风险，并存在对供应商依赖程度过高的风险。

2、存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以及审批风险。

为此，公司将从市场需求变化入手，充分挖掘公司潜力，加强市场的开发和培育，不断完善和创新营销模式，建立多层次的销售渠道。同时积极配合相关中介机构，并按照相关法规、规则的要求，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全面展开，并确保相关信息准确及时充分的披露。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报告期内，会计师事务所未对公司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的变更。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重要前期差错的更正。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

【2012】37 号)的文件精神,为进一步保障公司股东权益,2012 年 9 月 12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就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内容作如下修改:

公司章程原第一百九十一条 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或二者兼用的方式分配股利;

(三)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四)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现修改为第一百九十一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

1、除特殊情况外,如果公司该年度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归属母公司利润)、可分配利润(该年度实现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后的利润)均为正值;

2、特殊情况是指,出现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涉及 3000 万以上的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的情形;

3、公司该年度利润的分配应当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了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来确定分配比例。

(四)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年末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累计可分配利润的 30%;

(五)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六)决策程序与机制: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

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1、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2、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3、董事会提出的利润方案还需监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4、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如因外部环境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同时，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

(八)公司该年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但出现本条“第(三)、2款”规定的情形，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说明具体原因以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当年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时，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十)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十一)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宜。

2、现金分红的执行情况

经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 2011 年度未实施利润分配。

(二)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报告期内因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因此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

(三)公司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2 年					5,122,493.34	
2011 年					11,986,464.78	
2010 年					9,239,224.23	

五、其他披露事项

2012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类型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重组标的资产为盘江民爆 100%股权，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对象为新星汉宜、盘江集团、瓮福集团。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层面较广、程序较复杂，目前，相关各方一直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五、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本年度公司无股权激励情况。

六、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恒顺矿业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磷矿石	协议定价		45,965,875.98	85.26	现金		
长青矿业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磷矿石	协议定价		6,259,259.81	11.61	现金		
合计						52,225,135.79	96.87			

恒裕矿业按市场定价原则向关联方采购磷矿石，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进行此类关联交易，有利于保证其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该关联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因此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不存在影响。

(二)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恒顺矿业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000,000	-4,000,000	0
合计					4,000,000	-4,000,000	0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二)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54

(三)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本年度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无承诺事项。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0	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1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详见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五、其他披露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	0.14						150,000	0.1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50,000	0.14						150,000	0.1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50,000	0.14						150,000	0.14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4,294,000	99.86						104,294,000	99.86
1、人民币普通股	104,294,000	99.86						104,294,000	99.8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4,444,000	100						104,444,000	10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303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 股东总数	13,303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 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9	20,252,454		0	质押	20,230,000
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6	12,179,507		0	质押	5,672,200
武汉合信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2	6,396,608		0	质押	2,887,800
武汉远洲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9	5,208,000		0	质押	5,208,000
北京万里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1,378,750		0	无	
北京市金属文教用品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	1,346,417		0	无	
钟耀江	境内自然人	0.80	834,979		0	无	
付东	境内自然人	0.74	777,411		0	无	
王超杰	境内自然人	0.65	682,760		0	无	
钟健潮	境内自然人	0.61	641,261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20,252,454	人民币普通股	20,252,454				
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	12,179,507	人民币普通股	12,179,507				
武汉合信实业有限公司	6,396,608	人民币普通股	6,396,608				
武汉远洲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5,2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8,000				
北京万里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1,378,750	人民币普通股	1,378,750				
北京市金属文教用品厂	1,346,417	人民币普通股	1,346,417				
钟耀江	834,979	人民币普通股	834,979				
付东	777,411	人民币普通股	777,411				
王超杰	682,760	人民币普通股	682,760				

钟健潮	641,261	人民币普通股	641,26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在本公司知情范围内相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无《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景天旅行社	100,000			偿还第一、二大股东为其垫付的股改对价
2	上海复荣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50,000			偿还第一、二大股东为其垫付的股改对价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龚明山
成立日期	2000年9月15日
组织机构代码	72466971-1
注册资本	5,357
主要经营业务	房地产中介服务(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农副产品的批发兼零售；矿产品(不含煤及石油制品)，化工产品(不含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危险品)
经营成果	除控股道博股份及参股盘江民爆外，主要控股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和神农架林区阳日镇长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两家从事磷矿石开采的矿业公司。
财务状况	总资产 83,164.63 万元，净资产 16,016.81 万元，营业收入 8,919.09 万元，净利润 70.68 万元。
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	新星汉宜 2012 年实现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616,370.78 元，未来新星汉宜将着重磷矿石的开采经营以及推进道博股份的并购重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无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注：新星汉宜数据未经审计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姓名	陈小燕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曾就职于武汉汉口电池厂、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过去 10 年无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三)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	刘家清	2003 年 9 月 23 日	75184214-5	5,100	致力于符合科教产业化和科教信息化发展规律的产业方向，全方位为科教事业服务。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从股东单位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陈海淳	董事长 总经理	男	48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20日	0		0		23.8	
曾磊光	董事	男	59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20日	0		0		0	
李永平	董事	男	61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20日	0		0		6	
刘家清	董事	男	50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20日	0		0		6	
伍新木	独立董事	男	68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20日	0		0		6	
肖永平	独立董事	男	46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20日	0		0		6	
张志宏	独立董事	男	48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20日	0		0		6	
许欣平	监事会召集人	男	68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20日	0		0		24	
龚明山	监事	男	59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20日	0		0		6	
左瑶华	监事	女	37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20日	0		0		5	
廖可亚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女	37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20日	0		0		19.1	
柯平平	副总经理	女	42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20日	0		0		15.1	
周 栋	副总经理	男	33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20日	0		0		5.7	
周家敏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38	2010年8月20日	2013年8月20日	0		0		14.4	
合计	/	/	/	/	/	0	0	/		143.1	

陈海淳：曾就职于华中理工大学、西安东屹房地产开发公司、武汉当代物业发展有限公司、金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任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曾磊光：曾就职于武汉市行政学院、武汉市国资委。现任武汉光谷广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永平：曾在空军某部服役，并获得上校军衔，退役后曾就职于武汉市建委，现任武汉道

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家清：曾就职于中科院武汉植物研究所、中科院武汉新产业公司、中科院武汉植物园。现任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伍新木：曾任职于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武汉大学区域发展研究院，也曾任职于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迈亚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国资经营公司，并曾兼职于湖北省人大常委会、湖北现代企业制度研究会。现任湖北丹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武汉东湖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肖永平：曾就职于武汉大学法学院、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兼职于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中国国际私法学会。曾任华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武汉大学法学院院长，中国国际私法学会常务副会长、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张志宏：曾就职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中南财大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湖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湖北省科技厅高新技术发展促进中心。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中南财大财务管理研究所所长、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许欣平：曾任怡讯(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

龚明山：曾就职于武汉缝纫机厂、武汉新力吊索具有限公司。现任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左瑶华：曾就职于武汉市茂盛科技有限公司。现任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廖可亚：曾就职于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任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柯平平：曾就职于武汉当代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现任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周 栋：历任金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信息管理部项目经理、投资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周家敏：曾就职于武汉江海期货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结算部，曾任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	--------	-------	--------	--------

龚明山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刘家清	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曾磊光	武汉光谷广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伍新木	湖北丹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武汉东湖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肖永平	武汉大学法学院	院长		
	中国国际私法学会	常务副会长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张志宏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中南财大财务管理研究所	所长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监事报酬和津贴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岗位的工作内容及复杂程度，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决定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严格按照公司责任考核制度兑现，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43.1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

五、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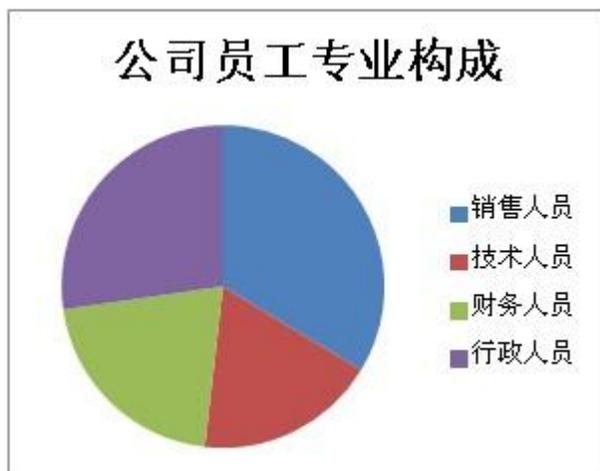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销售人员	37
技术人员	20
财务人员	23
行政人员	30
合计	11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8
本 科	57
大 专	35
大专以下	10
合计	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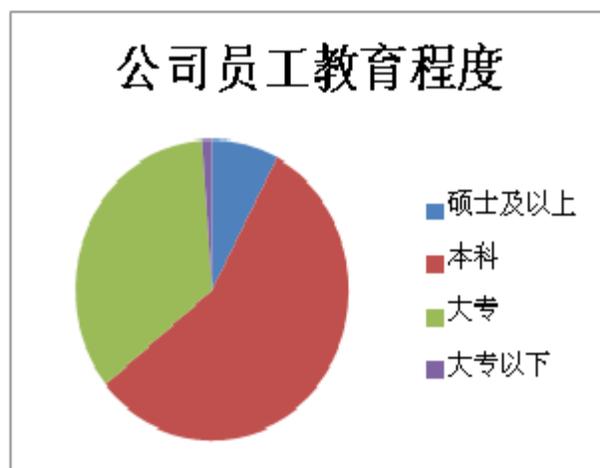
(二) 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责任考核制度执行。

(三) 专业构成统计图



(四) 教育程度统计图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原《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作出了修订,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2年1月1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本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本年度,公司严格按照该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及报备程序。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1 年度股东大会	2012 年 2 月 28 日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1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	www.sse.com.cn	2012 年 2 月 9 日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9 月 12 日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	www.sse.com.cn	2012 年 9 月 13 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出席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海淳	否	6	6	4	0	0	否	2
曾磊光	否	6	6	4	0	0	否	1
李永平	否	6	6	4	0	0	否	0

刘家清	否	6	6	4	0	0	否	0
伍新木	是	6	6	4	0	0	否	0
肖永平	是	6	6	4	0	0	否	0
张志宏	是	6	6	4	0	0	否	0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时未提出的重要意见或建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独立于控股股东的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独立从事业务经营，有着明确的经营范围和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主要从事矿石交易与房地产服务，与控股股东分属不同行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具有业务独立性。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有独立的人事、劳动用工系统和完善的工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在股东单位没有任职情况。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通过选举或者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的人事任免情况。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无形资产也属本公司所有，采购及销售系统独立拥有。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划分明确，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机构设置，所有机构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执行财政部颁布的新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纳税，有独立的银行帐户，不存在控股股东无偿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依据《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薪酬及考核办法》，建立了公平、透明的经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已根据《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成立了内部控制规范领导小组，负责内控建设工作的指导、监督、组织和落实；明确了实施工作具体责任人，负责内控建设工作的具体实施。鉴于公司目前已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中，因此，公司将待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重新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业务流程进行梳理和评估。

二、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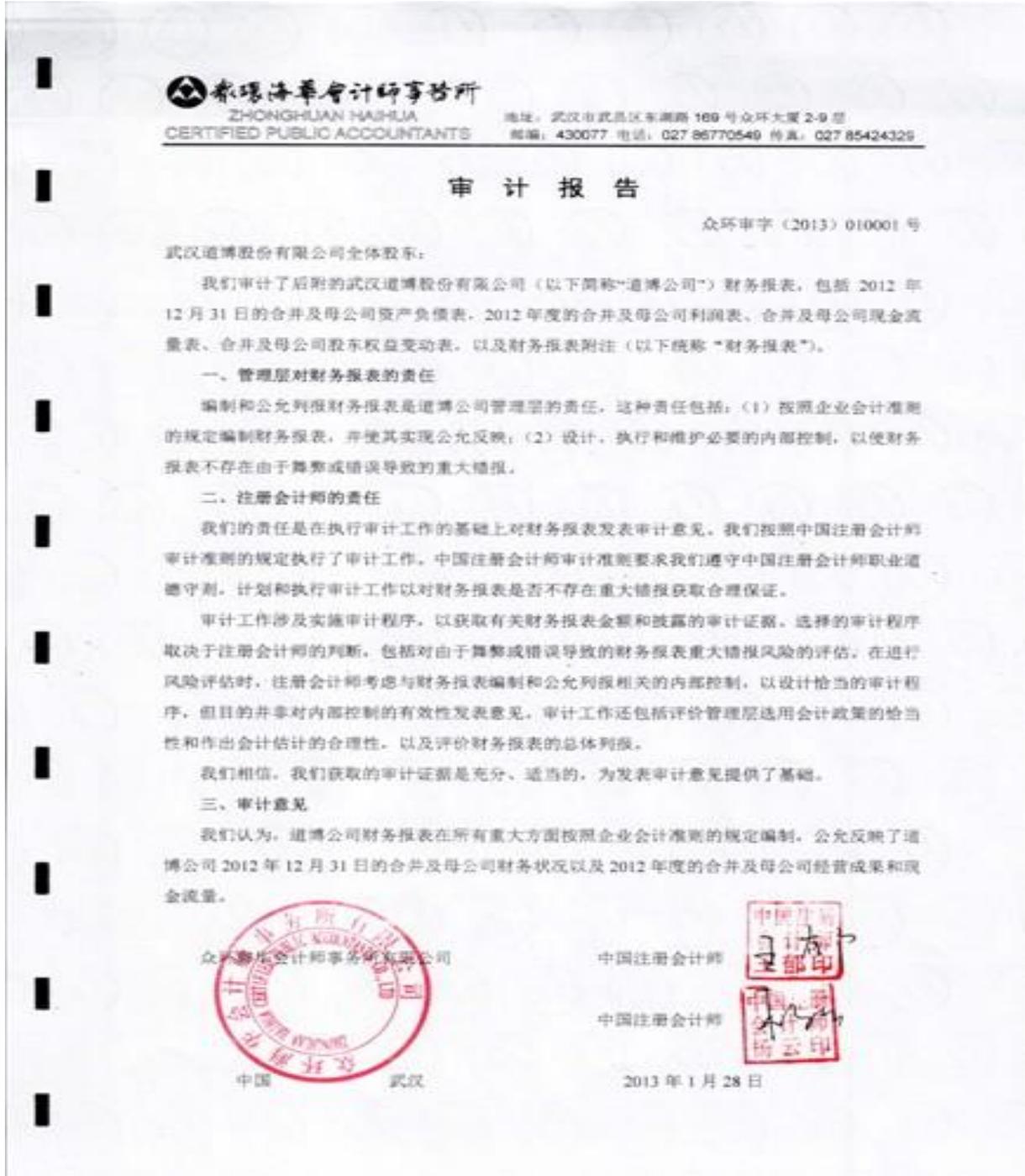
2011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目前，公司正严格按照该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五)1	27,708,072.01	20,568,345.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十(五)2	9,850,000.00	5,85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五)3	9,826,812.01	4,888,471.94
预付款项	十(五)4	10,908,880.61	14,612,170.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5	2,832,060.40	3,368,84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十(五)6	3,194,925.29	445,447.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4,320,750.32	49,733,278.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7	30,386,520.00	29,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五)8	88,192,353.18	90,796,675.2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五)9	380,604.18	125,172.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959,477.36	120,171,847.84
资产总计		183,280,227.68	169,905,125.88
流动负债：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

短期借款	十(五)11	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五)12	10,767,102.98	6,221,859.58
预收款项	十(五)13	1,449,643.89	5,258,758.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十(五)14	955,952.45	907,752.45
应交税费	十(五)15	10,095,536.53	7,213,835.5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十(五)16	1,777,096.00	1,777,096.00
其他应付款	十(五)17	9,451,941.86	11,663,815.5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497,273.71	33,043,117.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十(五)18	1,360,896.99	1,360,896.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0,896.99	1,360,896.99
负债合计		40,858,170.70	34,404,014.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十(五)19	104,444,000.00	104,444,000.00
资本公积	十(五)20	1,817,689.27	681,169.2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十(五)21	6,943,130.06	6,943,130.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十(五)22	19,414,117.69	14,291,624.3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618,937.02	126,359,923.68
少数股东权益		9,803,119.96	9,141,187.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422,056.98	135,501,111.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280,227.68	169,905,125.88

法定代表人: 陈涪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可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恒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673,306.16	18,526,680.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十一)1	685,968.33	477,163.13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十一)2	1,580,536.97	1,840,132.84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939,811.46	20,843,976.1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十一)3	126,165,777.04	125,029,257.0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88,290.02	1,075,900.6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054,067.06	126,105,157.72
资产总计		149,993,878.52	146,949,133.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955,952.45	907,752.45
应交税费		2,011,042.40	1,675,799.4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77,096.00	1,777,096.00
其他应付款		80,113,043.10	76,692,437.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857,133.95	81,053,085.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360,896.99	1,360,896.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0,896.99	1,360,896.99
负债合计		86,218,030.94	82,413,982.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4,444,000.00	104,444,000.00
资本公积		3,804,444.46	2,667,924.4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43,130.06	6,943,130.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415,726.94	-49,519,903.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775,847.58	64,535,151.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9,993,878.52	146,949,133.88

法定代表人：陈海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可正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恒

合并利润表
201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十(五)23	87,474,296.42	65,585,173.72
其中：营业收入		87,474,296.42	65,585,173.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455,641.62	61,708,331.81
其中：营业成本	十(五)23	64,446,422.19	53,519,309.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十(五)24	1,474,359.89	827,190.71
销售费用	十(五)25	2,591,754.22	2,062,404.12
管理费用	十(五)26	9,002,174.25	7,728,357.73
财务费用	十(五)27	555,814.15	132,503.95
资产减值损失	十(五)28	1,259,228.03	-2,561,434.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29	152,52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71,174.80	3,876,841.91
加：营业外收入	十(五)30	10,000.00	3,432.16
减：营业外支出	十(五)31	590.93	-11,758,390.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1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80,583.87	15,638,664.43
减：所得税费用	十(五)32	2,396,158.47	2,683,998.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84,425.40	12,954,666.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22,493.34	11,986,464.78
少数股东损益		661,932.06	968,201.5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1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784,425.40	12,954,666.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22,493.34	11,986,464.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1,932.06	968,201.50

法定代表人：陈海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可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旭

母公司利润表
201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十一)4	4,765,962.26	1,453,984.10
减：营业成本	十(十一)4	352,069.30	985,456.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1,659.88	558,893.8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413,863.09	5,393,909.58
财务费用		-14,457.79	-9,755.82
资产减值损失		790,630.95	288,783.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十一)5	152,52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95,283.17	-5,763,303.17
加：营业外收入			3,432.16
减：营业外支出		540.77	-11,765,568.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1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5,823.94	6,005,697.1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5,823.94	6,005,697.14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6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95,823.94	6,005,697.14

法定代表人：陈涌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可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旭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542,594.14	60,149,579.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五)34	4,806,512.36	90,280,20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349,106.50	150,429,786.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746,626.43	80,988,981.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86,234.91	5,170,366.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36,346.38	2,560,217.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五)34	14,364,895.01	24,071,628.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834,102.73	112,791,19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5,003.77	37,638,592.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7,76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760.00	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788.51	2,254,220.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428,6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13,313.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788.51	91,146,133.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028.51	-91,145,733.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248.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301.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6,698.14	2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39,673.40	-33,507,141.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68,345.09	54,075,486.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08,018.49	20,568,345.09

法定代表人：陈海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可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19,731.68	1,590,485.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59,891.96	65,222,93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79,623.64	66,813,420.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98.90	210,640.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77,437.42	4,074,851.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5,565.92	904,800.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4,771.43	2,102,12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56,173.67	7,292,41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3,449.97	59,521,003.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7,76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760.00	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84.00	44,8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428,6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84.00	55,723,4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176.00	-55,723,0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6,625.97	3,797,953.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26,680.19	14,728,726.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73,306.16	18,526,680.19

法定代表人：陈涌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可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旭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444,000.00	681,169.27			6,943,130.06		14,291,624.35		9,141,187.90	135,501,111.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4,444,000.00	681,169.27			6,943,130.06		14,291,624.35		9,141,187.90	135,501,111.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6,520.00					5,122,493.34		661,932.06	6,920,945.40
(一)净利润							5,122,493.34		661,932.06	5,784,425.4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22,493.34		661,932.06	5,784,425.4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1,136,520.00								1,136,52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444,000.00	1,817,689.27			6,943,130.06		19,414,117.69		9,803,119.96	142,422,056.9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444,000.00	109,769.27		6,943,130.06			3,918,219.84		2,576,251.47	117,991,370.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8,000,000.00					-1,613,060.27		1,596,734.93	7,983,674.66
二、本年初余额	104,444,000.00	8,109,769.27		6,943,130.06			2,305,159.57		4,172,986.40	125,975,045.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28,600.00					11,986,464.78		4,968,201.50	9,526,066.28
(一)净利润							11,986,464.78		968,201.50	12,954,666.2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986,464.78		968,201.50	12,954,666.2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28,600.00							4,000,000.00	-3,428,6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7,428,600.00							4,000,000.00	-3,428,600.00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444,000.00	681,169.27		6,943,130.06			14,291,624.35		9,141,187.90	135,501,111.58

法定代表人: 陈沛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廖可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旭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444,000.00	2,667,924.46			6,943,130.06	-49,519,903.00	64,535,151.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4,444,000.00	2,667,924.46			6,943,130.06	-49,519,903.00	64,535,151.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6,520.00				-1,895,823.94	-759,303.94
(一)净利润						-1,895,823.94	-1,895,823.9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95,823.94	-1,895,823.9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1,136,520.00					1,136,52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444,000.00	3,804,444.46			6,943,130.06	-51,415,726.94	63,775,847.5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444,000.00	109,769.27			6,943,130.06	-55,525,600.14	55,971,299.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4,444,000.00	109,769.27			6,943,130.06	-55,525,600.14	55,971,299.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8,155.19				6,005,697.14	8,563,852.33
(一)净利润						6,005,697.14	6,005,697.1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005,697.14	6,005,697.1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8,155.19					2,558,155.19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2,558,155.19					2,558,155.19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444,000.00	2,667,924.46			6,943,130.06	-49,519,903.00	64,535,151.52

法定代表人: 陈海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廖可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旭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 1992 年 10 月 30 日经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武体改[1992]44 号文批准，由海南省高科技开发总公司、三亚市河西城市信用社、海南宏盛实业有限公司等三家单位作为主要发起人，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2 年 12 月 30 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100000005251。

1、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 1992 年 12 月 30 日成立时的总股本为 3,000 万股。1995 年 1 月，公司以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每 10 股送 2 股。实施送股后，公司总股本为 3,600 万股。1996 年 2 月经武汉市体改委武体企改字[1996]1 号文和武汉证券管理办[1996]52 号文批准，以每股 1.80 元价格向社会法人募集 3,400 万股，募股后公司总股本增加到 7,000 万股。1998 年 2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8]4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并于 1998 年 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发行，发行 A 股后，公司总股本为 9,500 万股。2000 年 6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72 号文批准，向全体股东配售 944.4 万股普通股，其中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 750 万股，向内部职工股股东配售 194.4 万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为 10,444.40 万股。

2、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中国湖北省武汉市。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风大道特二号当代国际花园 C 座 3-2F。

3、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包括：羊绒制品、能源、原材料、冶金电子、纺织、机械、化工及环境工程的研究、开发、销售；其他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租赁业、国内商业；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按专项规定执行）。

4、公司以及集团第一大股东的名称。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经公司第六届第十五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应当编制合并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

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A、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B、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C、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D、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抵消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发生内部交易对合并报表的影响编制。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

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

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企业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p>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p>	<p>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金额前 5 名的应收款项及其他不属于前 5 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总额 10%（含 10%）以上的款项。</p>
<p>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p> <p>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中再进行减值测试。</p>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组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	5
1-2年 (含2年)	10	10
2-3年 (含3年)	20	20
3-4年 (含4年)	50	50
4-5年 (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通过对应收款项的跟踪管理发现有客观证据表明其预计的坏账损失超过了账龄分析法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的，也进行单独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认定。

11、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开发产品和开发成本。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

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c)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的手续费、佣金等与权益性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自权益性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发行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企业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程度及是否存在活跃市场、公允价值能否可靠取得等进行划分，并分别采用成本法及权益法进行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

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应当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处理。

④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

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应当按照本公司“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会计政策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4、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

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4.75-2.375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5-10	5	19-9.5
其他设备	5-10	5	19-9.5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本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3)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6、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9、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应当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应当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当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企业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如果企业未公开交易，则应按估计的市场价格计量，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应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企业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应当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企业应当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1、与回购本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

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22、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 房地产代理销售服务

房地产代理销售收入主要是指房地产代理销售收入，在所提供的代理销售服务达到合同条款约定时，月末按房地产成交金额和合同约定代理费率计算应收取的代理费，开具代理费结算明细表并经开发商确认后，确认代理销售收入的实现。

23、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5、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应当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应当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中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①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③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

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8、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9、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

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公司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的年金计划正在研究，尚未确定。

(三) 税项

1、营业税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5%。

2、增值税销项税率为 17%，按扣除进项税额后的余额缴纳。

3、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7%。

4、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5、堤防维护费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

6、地方教育附加为应纳流转税的 2%。

7、子公司武汉健坤物业有限公司从事高校后勤服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78 号文规定，对按照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学生收取的高校学生公寓住宿费收入，免征营业税；对高校学生公寓免征房产税。该文件规定执行时间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8、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武汉思瑞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武汉	房地产代理销售	300 万元	房地产投资；房地产咨询服务；房地产营销、策划、代理销售；商业管理（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国家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武汉思瑞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00 万元		100	100	是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宜昌市	矿产品销售	3000 万元	矿产品加工、销售（不含煤炭）；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国家限制经营的化学品）销售；化肥、磷肥、复合肥销售；机械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建筑材料销售。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	2,342.86 万元		80	80	是	7,083,490.61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武汉健坤物业	有限责	武汉	学生公寓的	10,646 万元	学生公寓及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物业

有限公司	任公司		租赁及管理		管理；建筑装饰材料、五金、照明电器的销售
------	-----	--	-------	--	----------------------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武汉健坤物业有限公司	6,679.25 万元		98	98	是	2,719,629.35		

2、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说明，期末余额指 201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期初余额指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本期发生额指 2012 年度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指 2011 年度发生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120,947.35	48,967.29
银行存款	27,587,071.14	20,519,377.80
其他货币资金	53.52	
合 计	27,708,072.01	20,568,345.09

注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34.7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34.71%，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新增 500 万元借款所致。

注 2：其他货币资金为应付票据保证金户。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9,850,000.00	5,850,000.00
合 计	9,850,000.00	5,850,000.00

(2)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已经贴现尚未到期的票据。

(5)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共 480 万元，前五名
 明细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四川省农资开元化肥有限公司	2012.9.27.	2013.3.27.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中盐安徽红四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21.	2013.5.21.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河南伟志工贸有限公司	2012.10.22.	2013.4.22.	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中盐安徽红四股份有限公司	2012.10.12.	2013.4.12.	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中盐安徽红四股份有限公司	2012.10.12.	2013.4.12.	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6)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68.38%，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增加票据结算方式所致。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10,370,448.28	100.00	543,636.27	5.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0,370,448.28	100.00	543,636.27	5.24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5,145,759.94	100.00	257,288.00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145,759.94	100.00	257,288.00	5.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9,868,171.30	95.16	493,408.57
1-2 年 (含 2 年)	502,276.98	4.84	50,227.70
合 计	10,370,448.28	100.00	543,636.27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145,759.94	100.00	257,288.00
合 计	5,145,759.94	100.00	257,288.00

(2)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武汉道博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985,879.01	1 年以内	38.43
宜昌华昇矿产品商贸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920,000.00	1 年以内	18.51
宜昌市道锦矿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577,069.00	1 年以内	15.21
武汉新鸿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97,391.71	1 年以内	8.65
湖北鄂中化工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860,000.00	1 年以内	8.29
合 计		9,240,339.72		89.09

(5)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101.53%，主要系子公司武汉思瑞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本期业务量增加所致。

4、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0,908,880.61	100.00	14,612,170.83	100.00
合计	10,908,880.61	100.00	14,612,170.83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神农架林区阳日镇长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908,880.61	2012年	尚未办理结算
湖北柳树沟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000,000.00	2012年	尚未办理结算
合计		10,908,880.61		

(3)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欠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神农架林区阳日镇长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908,880.61	
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12,748,773.00
合计		7,908,880.61	12,748,773.00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5,644,410.51	100.00	2,812,350.11	49.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644,410.51	100.00	2,812,350.11	49.83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5,208,313.35	100.00	1,839,470.35	35.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208,313.35	100.00	1,839,470.35	35.3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106,910.37	19.61	55,345.52
1年至2年 (含2年)	108,400.00	1.92	10,840.00
2年至3年 (含3年)	509,000.00	9.02	101,800.00
3年至4年 (含4年)	2,445,332.43	43.32	1,222,666.22
4年至5年 (含5年)	265,346.70	4.70	212,277.36
5年以上	1,209,421.01	21.43	1,209,421.01
合 计	5,644,410.1	100.00	2,812,350.11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741,708.39	14.24	37,085.42
1年至2年 (含2年)	542,639.82	10.42	54,263.98
2年至3年 (含3年)	2,447,332.43	46.99	489,466.49
3年至4年 (含4年)	265,346.70	5.09	132,673.35
4年至5年 (含5年)	426,524.50	8.19	341,219.60
5年以上	784,761.51	15.07	784,761.51
合 计	5,208,313.35	100.00	1,839,470.35

(2)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武汉佳创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145,332.43	3-4 年	38.01
武汉市阳逻中扬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00,000.00	2-4 年	14.17

武汉藏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10,974.70	1 年以内	9.05
武汉道博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15,871.09	5 年以上	7.37
余晓	无关联关系	200,000.00	4-5 年	3.54
合 计		4,072,178.22		72.14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194,925.29		3,194,925.29	443,507.18		443,507.18
低值易耗品				1,940.00		1,940.00
合 计	3,194,925.29		3,194,925.29	445,447.18		445,447.18

(2) 公司期末存货未发生减值迹象。

7、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 权比例(%)
一、权益法核算 的长期股权投资						
二、成本法核算 的长期股权投资						
天风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29,250,000.00	29,250,000.00		29,250,000.00	1.59	1.59
汉口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1,136,520.00		1,136,520.00	1,136,520.00	0.01%	0.01%
合 计	30,386,520.00	29,250,000.00	1,136,520.00	30,386,520.00		

注1：2012年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2月23日取得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变更通知书。

注2：2012年，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施了现金增资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持股数由1,950万股变更为2,497.95万股，持股比例由2.33%变更为1.59%。

注3：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增加详见附注（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05,845,369.79	289,788.51		106,135,158.3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2,915,151.00	892.00		102,916,043.00
运输工具	2,707,661.67	149,800.00		2,857,461.67
其他设备	222,557.12	139,096.51		361,653.6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048,694.56	2,894,110.56		17,942,805.12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979,573.38	2,490,189.71		16,469,763.09
运输工具	948,182.31	362,939.61		1,311,121.92
其他设备	120,938.87	40,981.24		161,920.1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0,796,675.23			88,192,353.18
其中：房屋、建筑物	88,935,577.62			86,446,279.91
运输工具	1,759,479.36			1,546,339.75
其他设备	101,618.25			199,733.52
四、固定资产账面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0,796,675.23			88,192,353.18
其中：房屋、建筑物	88,935,577.62			86,446,279.91
运输工具	1,759,479.36			1,546,339.75
其他设备	101,618.25			199,733.52

(2) 本期折旧额 2,894,110.56 元。

(3) 本期房屋及建筑物增加为子公司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新购房产面积补款。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1-4#学生公寓及食堂	资产过户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宜昌办公楼	部分资产过户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注1：根据有关出资协议、章程的约定，子公司武汉健坤物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坤公

司”)注册资本为10,646万元,其中第二期固定资产出资为武汉理工大学华夏学院1-3号学生公寓及食堂,作价7,352.20万元,应由武汉华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软公司”)于2008年4月3日之前缴足;另外,健坤公司与华软公司签定了资产购买协议,购买武汉理工大学华夏学院4号学生公寓,转让价格为2,553.46万元。2006年度,华软公司已将武汉理工大学华夏学院1-4号学生公寓及食堂移交给健坤公司管理与使用。截止2012年12月31日,上述资产的过户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注2:子公司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2011年4月7日与宜昌新恒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购买该公司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恒基国际9号楼1单元012615、012616、012617、012618号房用于办公使用,房屋面积共211.78平方米,合同价格1,544,293.00元,公司已于2011年4月一次付清全款。合同约定交房日期为2011年12月30日,公司已于2011年12月5日收房。截止2012年12月31日,012617号房产证书尚在办理之中,其他房屋房产证已办理完毕。

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5,258.00	125,172.61
广告费	135,346.18	
小 计	380,604.18	125,172.61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981,031.98	500,690.45
广告费	541,384.71	
合 计	1,522,416.69	500,690.4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634.81	9,064.5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78,103.79	389,952.40
合 计	593,738.60	399,016.98

10、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096,758.35	1,259,228.03			3,355,986.38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7,288.00	286,348.27			543,636.27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39,470.35	972,879.76			2,812,350.11
合 计	2,096,758.35	1,259,228.03			3,355,986.38

1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	

(2) 短期借款为子公司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借款。

(3) 短期借款由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及自然人曾嫚琳、严炜提供保证并由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持有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提供质押。

(4) 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2、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10,767,102.98	6,221,859.58

注：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10,767,102.98	
神农架林区阳日镇长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6,221,859.58

合 计		10,767,102.98	6,221,859.58
-----	--	---------------	--------------

13、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1,449,643.89	5,258,758.22

注 1：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注 2：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 72.43%，主要系预收账款结转收入所致。

14、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0,203.00	10,375,175.43	10,286,975.43	528,403.00
二、职工福利费		286,584.18	286,584.18	
三、社会保险费	40,000.00	578,112.45	618,112.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000.00	78,248.76	118,248.76	
基本养老保险费		445,345.52	445,345.52	
年金缴费				
失业保险费		30,087.74	30,087.74	
工伤保险费		14,371.28	14,371.28	
生育保险费		10,059.15	10,059.15	
四、住房公积金	157,309.50	77,557.20	77,557.20	157,309.50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270,239.95	94,145.97	94,145.97	270,239.95
合 计	907,752.45	11,411,575.23	11,363,375.23	955,952.45

注1：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款项。

注 2：期末余额其他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270,239.95 元。

15、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营业税	818,256.23	40,868.49
增值税	1,102,270.45	592,391.15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6,209,704.49	4,859,649.89
个人所得税	1,707,757.66	1,644,144.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169.15	42,270.27
教育费附加	58,358.20	18,115.84
堤坊维护费	16,860.00	817.39
地方教育附加	41,557.81	583.37
平抑基金	502.30	502.30
其他	4,100.24	14,492.26
合 计	10,095,536.53	7,213,835.52

注：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39.95%，主要系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16、应付股利

主要投资者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1年未支付的原因
其他投资者	1,777,096.00	1,777,096.00	未领取
合 计	1,777,096.00	1,777,096.00	

注：应付股利系部分法人股东及内部职工股尚未领取的股利。

17、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9,451,941.86	11,663,815.54

注：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4,0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

18、预计负债

种 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外担保	1,360,896.99			1,360,896.99

注：预计负债详细情况见附注（七）1。

19、股本

单位:万股

项 目	期初数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5.00	0.14						15.00	0.14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5.00	0.14						15.00	0.14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0,429.40	99.86						10,429.40	99.8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444.40	100.00						10,444.40	100.00

20、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71,400.00			571,4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09,769.27	1,136,520.00		1,246,289.27
其中:原制度转入资本公积	109,769.27			109,769.27
其他		1,136,520.00		1,136,520.00
合 计	681,169.27	1,136,520.00		1,817,689.27

注:资本公积本期增加详见附注(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1、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943,130.06			6,943,130.06
合 计	6,943,130.06			6,943,130.06

2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14,291,624.3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4,291,624.3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22,493.3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414,117.69	

2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87,474,296.42	65,585,173.72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64,572,311.08	53,519,309.9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磷矿石贸易	53,978,878.92	44,240,211.06	50,765,585.97	43,118,916.99
学生公寓物管、租赁及相关业务	12,072,000.00	6,379,770.40	12,072,000.00	7,279,770.40
房地产项目管理收入 ^注	4,765,962.26	352,069.30		
房地产代销收入 ^注	16,657,455.24	13,600,260.32	2,747,587.75	3,120,622.51
合 计	87,474,296.42	64,572,311.08	65,585,173.72	53,519,309.90

注：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武汉思瑞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与武汉合嘉置业有限公司、武汉怡景江南置业有限公司、武汉道博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合同与房产销售代理合同，分别按1.1%至3%的费率收取房地产项目管理收入及代销收入。

(3)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上升33.38%，主要系本期房地产代销收入增加所致。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武汉理工大学华夏学院	12,072,000.00	13.80
武汉合嘉置业有限公司	11,914,905.65	13.62
江苏湛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048,584.58	9.20
宜昌市道锦矿业有限公司	6,305,187.18	7.21
武汉道博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6,091,526.63	6.96
合 计	44,432,204.04	50.79

24、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071,170.81	546,574.38	详见附注（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696.76	158,654.45	
教育费附加	95,441.48	68,016.76	
堤防维护费	21,423.31	10,931.47	
地方教育附加	63,627.53	44,971.22	
平抑物价基金		-1,957.57	
合 计	1,474,359.89	827,190.71	

注：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上升78.24%，主要系本期房地产代销收入增加所致。

25、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310,199.63	1,753,683.22
职工薪酬	169,179.08	
办公费	3,213.10	988.90
通讯费	4,830.00	4,614.80
差旅费	50,580.31	97,326.20
交通费	2,043.60	21,758.70
其他	51,708.50	184,032.30
合 计	2,591,754.22	2,062,404.12

2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64,303.23	3,588,469.98
折旧费	425,419.20	228,956.39
差旅费	252,802.26	555,022.37
业务招待费	598,759.32	626,673.14
董事会费	1,416,667.00	626,000.00
办公费	853,884.31	405,319.02
通讯费	136,697.30	165,054.69
车辆费用	730,112.04	654,623.11
中介机构费用	306,000.00	471,500.00
外聘人员费用	252,000.00	194,808.00
其他	165,529.59	211,931.03
合 计	9,002,174.25	7,728,357.73

2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47,748.34	215,000.00
减：利息收入	35,391.43	96,340.27
手续费	43,457.24	13,844.22
合 计	555,814.15	132,503.95

注：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上升319.47%，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所致。

28、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259,228.03	-2,561,434.60
合 计	1,259,228.03	-2,561,434.60

29、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2,520.00	
合 计	152,520.00	

注：本期投资收益为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红款。

30、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0,000.00		10,000.00
其他		3,432.16	
合 计	10,000.00	3,432.16	10,000.00

(2) 政府补助明细：

政府补助的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纳税大户奖	10,000.00		10,000.00
	小 计	10,000.00		10,000.00
合 计		10,000.00		10,000.00

3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1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10.00	
其他	590.93	-11,759,200.36	590.93
合计	590.93	-11,758,390.36	590.93

32、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548,198.22	1,968,507.51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152,039.75	715,490.64

所得税费用	2,396,158.47	2,683,998.15
-------	--------------	--------------

3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本期每股收益	上期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11
稀释每股收益	0.05	0.11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年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按权重为1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计算报告年末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从合并日起次月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和比较期间的稀释每股收益时，比照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原则处理。

报告期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实现非上市公司间接上市且构成反向购买的，计算报告期的每股收益时：

$$\text{报告期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 = \text{报告期期初至购买日所处当月的加权平均股数} + \text{购买日起}$$

次月至报告期年末的加权平均股数

报告期期初至购买日所处当月的加权平均股数=购买方（法律上子公司）加权平均股数×收购协议中的换股比例×期初至购买日所处当月的累计月数÷报告期月份数

购买日起次月至报告期年末的加权平均股数=被购买方（法律上母公司）加权平均股数×购买日起次月到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报告期月份数

报告期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实现非上市公司间接上市的，计算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时：

比较期间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购买方（法律上子公司）加权平均股数×收购协议中的换股比例

34、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6,512.36
其中：收大额往来款	4,437,401.3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64,895.01
其中：付现的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	6,340,436.50
支付大额往来款	7,644,768.39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84,425.40	12,954,666.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59,228.03	-2,561,434.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2,894,110.56	2,698,711.7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3,248.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52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5,431.57	715,490.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49,478.11	435,900.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57,495.28	51,600,055.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8,916.40	-16,438,589.68
其他		-11,767,01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5,003.77	37,638,592.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708,018.49	20,568,345.0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0,568,345.09	54,075,486.5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39,673.40	-33,507,141.45

(2) 当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3,428,600.00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3,428,600.00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93,590.08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135,009.9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32,483,443.98
流动资产		47,490,372.66
非流动资产		2,255,236.24
流动负债		17,262,164.92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6,213,313.24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213,313.24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49,782,179.87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49,782,179.87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27,708,018.49	20,568,345.09
其中：库存现金	120,947.35	48,967.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587,071.14	20,519,377.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08,018.49	20,568,345.09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确定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为：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本企业的第一大股东有关信息：

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洪山区珞珈山路特1号	龚明山	农副产品的批发兼零售；矿产品（不含煤及石油制品；化工产品（不含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危险品）	53,570,000.00

名称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19.39	19.39	72466971-1

3、本企业的子公司有关信息披露：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合计持股比例（%）	本企业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武汉健坤物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	刘家清	学生公寓的租赁及管理	10,646万元	98.00	98.00	78317242-2
武汉思瑞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	廖可亚	房地产代理销售	300万元	100.00	100.00	57202680-4
湖北恒裕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宜昌市	严炜	矿产品销售	3000万元	80.00	80.00	55065107-8

4、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6741770-9
神农架林区阳日镇长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0708708-2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磷矿石	协议定价	45,965,875.98	85.26	32,953,989.35	64.62
神农架林区阳日镇长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磷矿石	协议定价	6,259,259.81	11.61	9,772,424.10	19.16

(2) 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	1,200 万元	2012.6.4	2014.6.3	否
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	1,500 万元	2012.6.4	2014.6.3	否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注2}	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	1,500 万元	2012.6.4	2014.6.3	否

注1：以上担保均为子公司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与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签订的编号为鄂银家分营授字2012第018号的《授信协议》提供担保，授信额度为1,500万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子公司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已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资500万元。

注2：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持有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作为出质物为公司提供担保。

6、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公司2012年度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包括工资、福利、奖金等）总额143.10万元；上述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向其支付报酬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监事及财务总监。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2,748,773.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神农架林区阳日镇长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908,880.61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767,102.98	6,221,859.58
	神农架林区阳日镇长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付款	湖北恒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七) 或有事项

1、对外担保

公司为深圳市万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万通公司”）向华夏银行深圳宝安支行贷款345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深圳万通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条款偿还贷款本息被华夏银行深圳宝安支行起诉。2005年3月15日，经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深中法民二初字第3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深圳万通公司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共3,553.61万元，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未支付的，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此外，案件受理费及诉讼保全费共36.48万元由深圳万通公司及公司连带承担。因深圳万通公司已无偿还能力，公司以前年度已确认了预计负债40,919,616.99元，2005年公司代为偿还借款利息1,000,000.00元，2006年公司代为偿还借款利息4,058,720.00元、借款本金34,500,000.00元。公司已将代深圳万通公司支付的款项计入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账面对该项担保的预计负债余额为1,360,896.99元，由于公司尚未收取法院终止执行裁定书，因此公司尚未转销上述预计负债余额。

2、诉讼事项

除上述对外担保涉及的诉讼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诉讼事项。

(八) 承诺事项

截止报告日公司无重大之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经公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核对，并于2013年1月17日收到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函，双方确认：截止到2012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汉口银行49.20万股股份。根据该函及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截止2011年12月31日每股净资产，确认长期股权投资1,136,520.00元，增加资本公积1,136,520.00元，同时确认累计投资收益15.25万元。前述事项已调整2012年度报表。

(十) 其他重大事项

1、截止2012年12月31日，股东所持公司股权被质押情况：

- (1)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19.37%股权（2023万股），被质押；
- (2) 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5.43%股权（567.22万股），被质押；
- (3) 武汉合信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2.76%股权（288.78万股），被质押；
- (4) 武汉远洲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4.99%股权（520.80万股），被质押。

2、公司第一大股东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正在讨论与公司发展相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类型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重组标的资产为贵州盘江民爆有限公司100%股权，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对象为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贵州盘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股票自2012年11月30日起停牌，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股票仍在停牌。

(十一)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748,507.56	100.00	62,539.23	8.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748,507.56	100.00	62,539.23	8.36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502,276.98	100.00	25,113.85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02,276.98	100.00	25,113.85	5.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46,230.58	32.90	12,311.53
1-2年（含2年）	502,276.98	67.10	50,227.70
合 计	748,507.56	100.00	62,539.23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02,276.98	100.00	25,113.85
合 计	502,276.98	100.00	25,113.85

(2)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武汉藏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02,276.98	1-2 年以内	67.10
武汉合嘉置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46,230.58	1 年以内	32.90
合 计		748,507.56		100.0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3,892,952.14	100.00	2,312,415.17	59.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合 计	3,892,952.14	100.00	2,312,415.17	59.40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3,399,342.44	100.00	1,559,209.60	45.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合 计	3,399,342.44	100.00	1,559,209.60	45.8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10,974.70	13.12	25,548.74
1年至2年 (含2年)	20,000.00	0.51	2,000.00
2年至3年 (含3年)	5,000.00	0.13	1,000.00
3年至4年 (含4年)	2,145,332.43	55.11	1,072,666.22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4年至5年 (含5年)	2,224.00	0.06	1,779.20
5年以上	1,209,421.01	31.07	1,209,421.01
合 计	3,892,952.14	100.00	2,312,415.17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0,000.00	0.59	1,000.00
1年至2年 (含2年)	20,500.00	0.60	2,050.00
2年至3年 (含3年)	2,145,332.43	63.10	429,066.49
3年至4年 (含4年)	2,224.00	0.07	1,112.00
4年至5年 (含5年)	426,524.50	12.55	341,219.60
5年以上	784,761.51	23.09	784,761.51
合 计	3,399,342.44	100.00	1,559,209.60

(2)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武汉佳创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145,332.43	3-4 年	55.11
武汉藏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10,974.70	1 年以内	13.13
武汉道博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15,871.09	5 年以上	10.68
周建钢	无关联关系	151,387.37	5 年以上	3.89
张莉	无关联关系	150,000.00	5 年以上	3.85
合 计		3,373,565.59		86.66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	在被投资单
-------	------	------	------	------	------	-------

名称					单位持股 比例 (%)	位表表决权比 例 (%)
一、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二、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武汉思瑞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100.00
武汉健坤物业有限公司	66,792,501.85	66,792,501.85		66,792,501.85	98.00	98.00
湖北恒裕矿业有限公司	25,986,755.19	25,986,755.19		25,986,755.19	80.00	80.00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250,000.00	29,250,000.00		29,250,000.00	1.59	1.59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6,520.00		1,136,520.00	1,136,520.00	0.01	0.01
合 计	126,165,777.04	125,029,257.04	1,136,520.00	126,165,777.04		

注：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增加详见（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765,962.26	1,453,984.10
营业成本	352,069.30	985,456.19

（2）按行业、产品或地区类别列示：

行业、产品或地区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房地产代销收入			1,453,984.10	985,456.19
房地产项目管理收入	4,765,962.26	352,069.30		
合 计	4,765,962.26	352,069.30	1,453,984.10	985,456.19

（3）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上升227.79%，主要系本期增加“合嘉项目”房地产项目管理收入所致。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武汉合嘉置业有限公司	4,765,962.26	100.00
合 计	4,765,962.26	100.00

5、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2,520.00	
合计	152,520.00	

注：本期投资收益为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红款。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95,823.94	6,005,697.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0,630.95	288,783.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202,194.66	208,645.4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52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9,840.28	42,695,546.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18,808.58	22,088,538.79
其他		-11,767,01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3,449.97	59,521,003.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673,306.16	18,526,680.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526,680.19	14,728,726.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6,625.97	3,797,953.34

（十二）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0,00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0.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3,320.00	
小 计	112,729.0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500.00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1,500.00	
合 计	108,729.07	

2、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2012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7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9	0.05	0.05

2011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8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3	-0.03	-0.03

法定代表人：陈海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可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旭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